

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项目中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 年 12 月 6 日，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云南省临沧市凤庆县水务局（以下简称“凤庆县水务局”）发来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（编号：ZB〔2016〕243 号）。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该《中标通知书》确定公司（联合体成员方）与广东龙浩集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牵头方）组成的联合体为“临沧市澜沧江小湾电站水资源综合利用—凤庆中心城区供水工程 PPP 项目”的中标单位。该项目年投资回报率报价 6.6%，建安费下浮率 4%。根据该项目招标文件，该项目估算总投资 58,721.26 万元，其中工程部分投资 53,050.79 万元。合作期限 15 年（其中建设期约 4 年，运营期 11 年）。广东龙浩集团有限公司承担项目的投资、建设、运营、移交；公司承担项目的施工总承包。

该项目正式合同尚未签订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具体内容待合同签订后另行公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7 日